

中国移动有限公司

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 2024 年第三次董事会
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之组织章程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中国移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非执行董事，我们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，就公司 2024 年第三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关连（联）交易上限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核，本次调整相关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基于公司经营活动需要，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；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公司主要业务未因相关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同意该议案。

中国移动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

姚建华、杨强、李嘉士、梁高美懿

2024 年 3 月 21 日